

常州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开展市级基础研究计划 (应用基础研究)项目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辖区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我市基础研究计划（应用基础研究）项目的实施管理和绩效考核，市科技局委托常州市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对我市 2022 年度立项的基础研究计划（应用基础研究）项目进行绩效评估，并将根据评估结果择优予以支持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估对象

市科技局 2022 年度立项的基础研究计划（应用基础研究）中期补助项目（常科发〔2022〕100 号文，具体项目见附件 1）。

二、评估依据

按照《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的通知》、《常州市科技评估规范》、《常州市科技计划与项目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管理办法的要求，以项目承担单位提供的数据和材料为主要基础信息，综合专家评估意见，择优予以支持。

三、进度安排

1、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7 月 20 日 17:00 时止，各承担单位提交评估纸质材料及完整的 PDF 电子版；

2、7 月下旬组织专家评估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参加本次评估的项目承担单位请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 17:00 前，根据下发的评估材料（空白电子版，详见附件 2），认真填写，并打印成书面形式，按照评估材料中的顺序（执行情况总结、执行情况调查表、相关附表、附件材料、合同复印件）装订成一式一份，用于佐证调查表及附表中内容的相关附件也需放在评估材料中，签章后报送至常州市科技局农社处（常州市龙城大道 1280 号市行政中心 1 号楼 A 座 722 室），各主管部门将完整的 PDF 版收齐后统一报送到指定邮箱。评估材料中的相关数据如无法提供有效证明附件的，则视做无效。承担单位应对送评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联系人：汤夕勤 陈 祥

联系电话：85681539 邮箱：578167078@qq.com

附件：1、2022 年度常州市基础研究（应用基础研究）项目清单
2、2022 年度常州市基础研究（应用基础研究）项目绩效
评估申报材料

